

人家人

藤树嵩 著



责任编辑 彭鹤松 装帧设计 夏顺利
封面设计 胡朝惠 封面题字 文 蒙

侗 家 人

滕 树 嵩

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

(贵阳市延安中路5号)

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发行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6.125印张 131千字

1981年3月第1版 1981年3月贵阳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13,000

书号10115·408 定价0.46元

目 录

一、路遇奇人.....	(1)
二、往事心酸.....	(14)
三、阿耿入狱.....	(30)
四、吴懒送信.....	(44)
五、三家一仇人.....	(56)
六、无意逢亲.....	(67)
七、街头卖药.....	(85)
八、杀场试枪.....	(97)
九、金屋藏娇.....	(112)
十、渔船夜话.....	(125)
十一、吴懒智赚三餐醉.....	(135)
十二、相见恨晚.....	(147)
十三、敌窟审特.....	(157)
十四、洞房演武.....	(172)

一 路 遇 奇 人

贵州东南部的清水江下游，有两个盛产红心油杉出名的县份，一名林海，一名杉乡。清水江奔流八百余里来到这里，穿过林海城，绕着杉乡县的边缘，东下湘西与沅江汇合，向洞庭湖注去。

林海、杉乡，是两个侗族聚居县。它们与上游的清江县，习惯上合称北部侗族聚居区。北部侗族与南部侗族同属水侗语系，借一水之便，交通湖南、湖北。清江杉材经水路远销江浙一带，又从那里引进先进技术和文化，致使北部侗族比南部侗族较为发达。

北部侗民中，一些人自称他的祖先是从小江西搬来的，到底是从哪里受压迫、被排挤到这万山深处来的？还是因为历史上的统治者，多次派遣大军到此镇压“苗反”、“蛮乱”，留下来的屯兵，后来侗化的？有待民族历史专家考察。不过，杜甫诗“五溪衣服共云山”的五溪，包括这一带在内，却是事实。林海县曾名铜古、王寨，古为讯和分县。杉乡曾名龙塘、朗溪、凤城，古为千户所和分县，隶属黎平府辖。那时，这一带与湖南湘西靖州的一部分地区，泛称四十八寨，归湖南省管。民间流传的古歌，也只提“不怕告状到长沙”，不提贵阳。林海、杉乡划归贵州，那是后来的事了。

杉乡、林海两县之间，横隔着一座古木参天的大山，有史以来，人们称它为分水岭。就自然地势以山为界，东北归杉乡，西南属林海。分水岭的岭头，耸出一峰二三十丈高的

擎天石柱，相传是清江下游的八大名胜之一，名为“石柱擎天”。交通两座县城的桂穗公路，便打从石柱岩下经过。

这时是一九五〇年的春末夏初。公路两旁夹山上野花盛开，雀鸣鸟叫，生意蓬勃，显出一片山区特有的欣荣。早饭时分，一个方额圆脸，黑眉大眼的年轻后生，沿着傍山公路，从东北方向走了过来。包袱里装书，肩头上扛伞，手里还握着一支玉屏出产的龙凤名箫，潇潇洒洒地走着，使人觉得这衣著整齐、头发光亮的侗家“罗汉”，是个肚子装有墨水的学生哥。但是，从他那结实的身架来看，也许是由于土生土长，不显文弱之气，倒是十分健壮的。但见他卖开公路，打从笔直爬山的近便小路登上岭来。竟然脚不打顿，手不攀桩，脸不红，气不喘，还悠闲地爬上石柱岩顶，吹着洞箫，欣赏那山山景景呢！

年轻后生是杉乡县公安局的侦察员，姓秦名辉。此刻乔装打扮，要到匪区林海县去执行一项侦察任务。年轻人自幼父母双亡，靠外婆砍柴卖草，有一顿没一顿地将他拉扯成人。还没有牛大腿高，就甩着竹刷条给财佬富户放牛看马，根本没有机会跨过学校门。但是，此时的侦察员化装成学生，不仅是工作需要掩护身份，实际上由于从小当过刻字店的学徒，后来又参加革命受到锻炼，也抵得上一个中学文化程度的学生了。

擎天石柱上，竖着一块因年深月久长了绿苔的石碑。碑石上写有“杉乡林海”四个雄劲的大字，落款是：

清康熙二十二年仲春杉乡散人书篆

四个题字旁，还附着两句没有续完的诗：

一江清流九百里，

两岸杉林万担金……

据传，这位所谓的杉乡散人，乃是一个落魄文人。由于他在山岩上玩弄了这一番笔墨，这石柱才成了清江下游的名胜。他那故意没有做完的诗，长久以来，惹动不少骚人墨客，竟然不怕汗流浹背地爬上山来，打开文房四宝，对着碑石熬脑汁续貂。企图借这山崖的雅丽名气，使自己也一同流芳百世呢！

当年，就是在秦辉给财富人家当看牛娃崽的时候，由于大侗霸王扁担的大少爷毒打丫头，年轻娃崽路见不平，逞性动手，打了王大少爷，惹下不能存身杉乡的大祸，跟一个“划排佬”哥大亡命走林海，仓促中曾经路过擎天岩下。当然，那时是性命攸关之际，秦辉几曾有闲心欣赏这山山水水。甚至，连个山容地貌也没看清呢。今天登上崖来，打量这石柱固然没有擎得住天，而置身在这高耸入云的山顶，放眼四望，但见层层梯土，莽莽杉林，真称得上“两岸杉林万担金”！不过，这些肥沃的土地，黑压压的林木，眼下都还霸占在地主阶级手里，开发栽种它的劳动人民，至今还受着压迫，受着剥削。是的，清江下游早在去年九月就解放了，但一当大军过境以后，有的地方重又落入了侗霸财主的土匪武装手中，人民群众并未得到翻身。比如侦察员现在要去的林海县，侗霸麻三畏耍了个“和平解放”的阴谋，把人民政府的干部迎进县城，背后却勾结起财佬富户、反动军政人员暴乱，纠匪成股，自充司令，将刚刚成立的县人民政府捣毁，对党政工作人员杀的杀、关的关，残酷地进行了阶级报复。于是，侗家穷苦群众，就更是遭灾了！

对景生情，侦察员不禁产生了感慨。回头看看碑石上那

些所谓的续诗，觉得很不是滋味。因为，在所有的续句中，竟没有一个意思把这两岸杉林的主权，提及是属于劳动人民的。当年他从林海坐洪水排下洞庭湖，逃到武汉地区，经一位刻字匠收留时，除了习正草篆隶等“六书”，练得一手好毛笔字外，师傅也曾教他文化，让他读《千家诗》，使他有了“不会吟诗也会吟”的基础。这时他从崖顶拾起一块风化白石，在那碑石上的两句诗后，行书带草地写下了这么两句：

杉乡林海财主霸，

寸土何曾归穷人。

续诗道出了侦察员胸中愤慨之情，在平仄上当然未能讲求工整，但他那一笔字，其熟练潇洒程度，比起原诗的笔墨来也不逊色。年轻后生却不管这些，写出了心中要讲的话，扔了白化石，纵身跳下山崖，迈开脚步，继续向林海城赶路。

年轻的侦察员这次化装进入匪区，任务是繁重而艰巨的。临行前，侦察股长和他去到剿匪指挥部，由方政委亲自向他们布置任务。方政委在交代任务时，说话虽然不多，总起来不过三四条，却包含着十分重要的内容。首要的一条，是要挖出一名策动叛变的反共专员。据知，这位秘密人物，是伪省府召开应变会议时，特意派到清江下游来指挥反共的头子。另外，搞清林海城中的敌情，查明林海组织暴乱时的内幕。还有，林海人民政府的政委，公安局的局长，以及其他一些工作人员，都被关进了土匪的监狱，也得设法营救。总之，这些任务都得在大军围剿土匪以前完成。当时方政委问侦察员：

“怎么样？‘罗汉’，有困难吗？”

方政委是林海人，十五年前红军过清江下游时，他追赶

红军参加了革命。他与秦辉对话，常常夹杂着俚语，使秦辉倍感亲切。他了解秦辉当年逃亡下江，曾在林海落过一年脚，那里有熟识的人，因此点名叫他去完成这次任务。秦辉见任务繁重，脸上不觉露出犹疑的神色：

“我扮土匪，能象？……”侦察员的实事求是，很得方政委的赞许。向来给下级布置任务，他喜欢工作人员先提各种疑难，防患于未然，才能临事不乱，取胜在握。那种开口就提出一连串保证的人，方政委甚至还不大敢相信呐！

“你与张樵同志一道去。你打前站，他随后接应，联系地点——”

方政委征询地看看张樵，张樵微笑地点点头，带着浓重的山东口音说道：

“就在三岔溪吧。”

秦辉听说侦察股长也去，心头踏实多了。但也为张樵捏着一把汗：“土匪捉住外乡口音的人，一律当成我党政工作人员抓呵！”

当一切准备工作做好后，临出发前，方政委把秦辉叫到操场：

“你的枪法怎样了？来练一练再走。”

说罢，随手指着讲坛屋角一只牵网的大蜘蛛，命令侦察员：“打！”

当然，进军大西南途中就受过战斗考验的秦辉，枪法是不会使领导上失望的，在同志们的赞扬声中，方政委送他上路出发。

这时节，由于时有游动土匪出没山间，那种以“坐坳关羊”、拦路抢劫为业的独脚惯匪，也趁机捣乱，所以一路上行

人稀少，赶场跑生意的小商小贩也绝了迹。侦察员毕竟是年轻人，没有耐受这般寂寞的气性，走着走着，见公路上扔了一双破草鞋，旁边还留下那人换草鞋时的脚印，不由得蹲下身子作了一番观察，动起脑子来。他用手一卡，便知脚印是一个男人留下的。从脚印着地的深度看，很明显，此人还是个身躯很壮实的大汉。脚印的趾纹尚隐约可见，说明这个大汉就在前面不远。如果时间长了，不用说其他，风刮尘落，也会将趾纹盖掉了。秦辉决意追上这位行人作伴，便加快脚步向前追赶起来。

侦察员是杉乡人，却是在下江武汉地方参加革命的。解放大西南，才随军作为向导回到了家乡。当年，他从林海坐洪水排逃亡到下江去以后，如何生存下来，做了些什么，怎样又有了今天，杉乡人都不得而知。那年头，杉乡穷苦人受侗霸财主迫害，离乡背井，逃难异地的，不上一百，也有八十。街谈巷议，一阵风过，谁还记得这么个下落不明的娃娃！

传闻是有的，但众说不一。王扁担的大少爷说：跟牛屁股混饭糊口的秦辉，在湘西沅江上触礁撞排，骨折肉烂，喂了大鱼。也有人说：秦家那个没名没号的娃崽，离了杉乡县城，逃往下江口岸，给一个什么铺号当了学徒。还有人说：武汉地区有共产党活动，年轻后生竟瓜葛在当中，贴标语、印传单、运枪弹，最后坐了监牢……。至于他已是一个共产党员，随解放军回到了杉乡山城，人民政府成立以后，安排在公安局当侦察员，就更没有人知道了。凭着这一点，又因为是本乡本土人，出入匪区语音上不会招来受嫌的麻烦。由他到林海去执行这次侦察任务，自然是比较恰当的。当时，

秦辉也得知这个消息，但他却不象其他同志那样，争先恐后向组织上提申请，作要求。因为局里有经验的老同志不少，他这个年轻人总有些不便逞强。所以，直到侦察股长来找他时，他仍不声不响地蹲在公安局的档案室里，翻看敌伪资料。还在那些缴获的破烂故纸堆里，挑出一些东西来研究。甚至把那少头无尾的什么《侦探案》之类的小说，也贪婪地拿在煤油灯下，通宵达旦一字不漏地读，目的是想增加知识，学点本领。

他检视公路上留下的脚印，便是从那些什么小说中学来作实验的。当然，他思考和观察问题的角度，却和小说中的那些神秘人物，迥然不同罢了。晌午过后，秦辉来到凸洞，果然追上了一位中年汉子。从对方特别长大的脚和那新换上的草鞋，证明确是他分析的那个对象。中年汉子的装束，是个侗家人。宽宽的肩膀，披得下两件蓑衣。迈脚落地，噔噔噔象擂鼓皮。做买卖的见了人，常估计别人腰包里有钱无钱，能否照顾自己的生意。读书的学生遇着人，爱研究人家学问深浅，有无肚才？年轻侦察员秦辉追上汉子以后，首先想弄明白对方的阶级身份。打背后看人，只能得个谱谱。赶上前去回头看人，当然显得笨拙。他装着失脚踢石，故意呻吟了一声：

“哎哟！”

果然，这一声将那汉子逗回了头。侦察员一面揉脚，一面扫眼去看：啊哟！那汉子，好结实的骨架，好粗壮的身胚。黑里透红的脸，发光放彩。双环黑白大眼，闪闪有神。硬刺刺的络腮胡子，好比棕毛刷刷一般，坚实的两排大牙，简直可嚼碎打虎的钢砂。但秦辉最关注的是：这汉子是好人还是

坏人。衣肩上多疤，说明常挑担子磨肩头。脚杆上没有汗毛，看来是个种田人。见他停脚回身站在那里，走上去招呼道：

“晚叔！到哪里去呀？”

汉子答说：“林海走亲戚。”

听口音，是杉乡十八寨的人。从十八寨去林海，路程不下两百里，说是走亲戚，腰间怎么背把砍柴用的勾勾刀？不要是去林海投奔土匪的，自己与他相伴同路，岂不糊里糊涂做了他的护送人。那才成了警察被小偷摸包，有案无处报呢，侦察员决定好好审查他一下。但是，不等他启嘴，汉子和他并肩走着，却开口盘问起他来：

“堇（侗语：小老弟）！你到哪里？”

秦辉拍拍包袱里的书说：“我是林海中学的学生，上学去。”

汉子见他胸插两支钢笔，又佩着一枚三角形校章，举止斯文，确实是个学生模样，点了点头。说话之间，秦辉再次审视了中年汉子，没错，是位基本群众。大手掌上尽是老茧，说明锄头把常不离手。脚肚子上的血痕纵横，有新有老，那是割春叶沤田，叫茅草拉下的伤记。侦察员想问他，为什么在这土匪猖狂的时候去林海探亲，结果没有出口，只问道：

“你有哪样亲戚在林海？”

中年汉子裹杆叶烟烧着，告诉他，以往为躲避反动军队抓壮丁，他兄弟跑到林海划排为生。现刻家乡解放，他要去接兄弟回乡。这个说法是合乎情理的，秦辉便不再往下问。

走着，侗家汉子又反问他，为什么不在杉乡读书，偏要到匪巢去上学？秦辉按照事先研究的身份，应答说：他原本

是林海中学的学生，没有转学手续，只得去那里继续就学。当中年汉子问他是否也有亲戚在林海时，秦辉把他当年亡命走林海、萍水相逢所结识的老渔人告嘎，和他的孙女儿水妹姑娘说出来。说虽然不是亲戚，也是十分相熟。汉子听了，劝他不要去匪区上学。他说匪徒们横行无理，一凶二恶，抓兵拉伕，还杀害好人，说不定会把学生们也抓去当土匪的。秦辉有任务在身，不打算随便暴露身份，所以也就顺口回答他说：

“怕哪样，土匪也是人，未必就不兴讲理？”

“你咋个讲？土匪也算得是人？哼！……”中年汉子听了他这没有爱憎的话，很不合意，产生反感，立时垮下脸来，呕气了。对方不再搭理他，各自气冲冲地向前走去。秦辉心里暗想，杉乡十八寨已经有工作队去宣传革命，筹办农协会，他显然受到教育，有了一定的觉悟。但他这般耿直，去到匪区，保不定很容易受土匪的害呵！想了想，决定叫住他，提醒提醒。谁知汉子不予理睬，一个劲迈腿走自己的路，气大着呐！

爬地梁坡，登地梁坳时，汉子才抹着汗停下来，坐在六角凉亭里的凉水井边歇气。这种山坳凉亭，和鼓楼、花桥一样，也是侗家山区的特有建筑。它不在寨上，不在村边，总是修在行人来往的高山大坳上，供走累了的来往行人歇脚乘凉。亭前亭后往往有凉水井，让人们喝口凉水消热解渴。秦辉打后边进入亭子，只见那汉子在井边就水磨刀，仍旧不理睬他。秦辉擦擦汗，去拿那水上飘着的半边木瓢舀水喝时，却被他一掌拍泼了。

“不要命啦！走得上气不接下气，急着吃凉水，是会成

病的。”半天，汉子才出声说。

歇过一阵，气喘匀了，秦辉伸手要瓢，又叫他拦住了。这回他没开口说话，打荷包里摸出一个蒜头来，递给了秦辉。就大蒜喝凉水，能防百病，能解百毒，原来是这等好心。

秦辉这里正在就蒜子喝水，蓦然间，亭北灌木丛里，窜出两只钢骨大脚、竹片尖耳的猎犬来。后边，接着闪出一个手提猎枪的撵山大汉，但见他手一挥，两只猎犬便乖乖地伏下来待命，大气也不出。撵山大汉猫身插向西南，在一块麦土坎下挨着，抬起了猎枪。

麦土里，一只毛色发黄的野猪，正在糟蹋接近成熟的麦穗。凉亭里，中年汉子见撵山大汉“断枪”打对头野猪，吃惊地压住嗓子说：

“哎呀！这种打法，危险……”

撵山大汉以手做势，制止他们妄动。

长嘴大耳、獠牙都发弯了的野猪，埋头拱着麦株，向撵山大汉的方位逼近。撵山大汉沉稳地盯着越来越近的野猪，待到相距不过丈把远时，将左掌有意在枪托上一拍，惊动了的野猪，猛然抬头竖耳，目射凶光，寻找敌人。这时，撵山大汉才不慌不忙将猎枪平端起来，对准野猪额心的白毛旋涡，勾动了扳机。

“轰！”

野猪迎枪中子，顿时脑炸血飞，一个猛冲扑下土坎来，犹自张牙舞爪，负着伤痛寻找报复对象。疯狂地啃倒了身边一株碗口粗的杉树，才就地倒下。两只猎狗扑上去，制住了它。

这时的撵山大汉，已和野猪换了位置，他从麦土坎上向凉亭走来，朝中年汉子和秦辉含笑点头，表示招呼。中年汉子忍不住说：

“大哥，好把式。”

秦辉也由衷地赞道：“大叔，好枪法！”

撵山大汉借过汉子手里的柴刀，去到野猪旁，咔嚓咔嚓砍下两腿肉来，返身回亭送到两人面前说：

“撵山打猎，见者有份，这是古规，不要嫌少。”

两人再三推谢，撵山大汉不依：“怎么，真的嫌少？”

硬逼着两人收下了情份，撵山大汉才挂了猎枪，扛上野猪，带了猎狗，打罢招呼，从来路下山走了。

中年汉子和秦辉重归于好，结伴同路，少不得赞叹了一番撵山大汉的枪法和情义。又走了一程，不幸碰上土匪的哨卡。盘问搜查一阵，收去了中年汉子的那腿野猪肉，和秦辉声言是交学费用的两块光洋。路上，汉子没有忘掉他与秦辉的分歧，故意问他：

“你不是讲土匪也是人吗？也讲道理吗？你看咋个样嘛？”

秦辉笑笑，没有作答。说实在话，他从心底里喜欢了这个汉子。想当年，他自己在没有接触革命以前，岂不也是听任自发的阶级仇恨所驱使，见到侗霸财主欺侮穷人，就要撸拳挺身，打抱不平？现在，他虽然并不后悔自己那些仗义作为，但他认识到，那样作，有时竟会给人带来更深重的灾难。就拿他打王大少爷的事来说吧，当时一心只想救护小妹表姐免受毒打，可是，自己被迫逃亡他乡且不说，在王家当丫头的表姐吴小妹却在受了更加残忍的折磨后，又被卖到挨

近林海县的一家土财主手里当了丫头，完全失去了自由。到今天，她的生死如何，秦辉此次正想就便打听打听。

关于吴小妹，秦辉清楚地知道，她父亲是个手艺很好的客家铁匠，因为不肯给混战的军阀兵修枪造刀，被打成暗伤，吐血死了。阿妈为了抚养她成人，才投到王指挥官家做女工。小妹八岁那年，阿妈不幸劳累成疾，也生病去世。临终前，将孤苦无靠的小妹托付给了秦辉的阿婆，从此，小妹便认了秦辉做表弟。那时，穷人哪有舒坦的日子！就在秦辉到王家放牛的那年，八岁的小妹为了生活，也被迫当了王家的丫头。

“背上书包，带着伞，还要装点蛋糕，免得少爷小姐们饿着。”当时，见她年幼，财佬太太分配她这么个所谓轻巧活路。给三位少爷两个小姐背上五个书包，五把雨伞，一个装吃食和应用物品的藤包。每天将少爷小姐们逐个送进教室，她便候在室外，直等放学，接少爷们回家。当中，诸凡口渴取水、生病要药、陪上厕所、擦揩屁股，少爷们轮到值日打扫教室，星期六下午搞大扫除，清污铲草，都是吴小妹的事。这对于一个未满十岁的妹姑娘来说，够辛劳的了。但是，她却被那课堂里的文化知识所吸引，每当上课时，总是静立室外，隔窗学字。以指甲作笔，在木板、地皮上写来划去的练习。打开少爷们的课本，贪婪地轻读默诵，将书背熟。凭着一点天赋，三五年后，她居然比厌烦读书的少爷小姐们还强了十分。

可惜好景不长，一个雨天，小妹给大少爷撑伞，不慎滴湿了他的半边肩，大少爷一脚就将她踢下了泥水沟。这时，赶牛回圈的秦辉，恰好遇上，先救人，后动手，牛刷条子抽去，打得王大少爷抱头鼠窜，口鼻都带了血……

“站倒！……”秦辉从回忆中清醒过来，又遇上了土匪的盘查。一名匪徒盘去了他的钢笔，一名匪徒则盘去了他包袱里的那部《红楼梦》。秦辉并不在乎，只注意观察林子里还有无土匪活动。中年汉子却很计较，一上路便又拿话问他：

“学生哥，土匪算得人吧？”

秦辉依旧笑笑，趁机劝导他说：“晚叔，你的好心我明白。”劝他有话暂且放在心里头，等到“天亮”了再讲。开口闭口骂出来，到匪区是要惹麻烦、遭迫害的。汉子觉得年轻后生是好心好意，点头接受了。

太阳偏西，两人来到望城坡，居高临下，可以看得见那两面靠山两面临水的林海城了。往下，不到十里路程就可抵达。清江下游的莽山林区，丛箐蓊蔽，天亮得晚，天黑得早，这时已是暮色苍茫。只见天空中飘游的浮云，经几阵山风一卷，撕成碎片，撒得半边天都是。有的象鱼鳞甲，有的象玻璃片，有的象飞禽走兽。慢慢地，又在山风吹拂下，飘游变化着。金盆似的太阳，越来越大，由金黄染成血红，眨眼间，被杉山林莽吞没。

两人停下步来商量，秦辉主张分开进城，中年汉子认为妥当，完全同意。他让秦辉先走一步，自己却拔出柴刀，就山边砍了一担柴挑上，没想秦辉还在城门外受盘查，他挑着柴一直进城去了。守卡的匪徒只当他是本城人，问也没问，却只注意秦辉。

当然，秦辉进城也不为难，关键就在他胸前佩的三角形的学生校章。那是盘踞在林海城中匪司令麻三畏手下情报人员的暗记，一般匪徒是不知道的。他直待一个带班的土匪头目来到，查验了证章背面的隐号，才挥手放他进城。

进得城来，秦辉心里暗想：说那汉子耿直老实，倒也机灵有路。一把砍柴刀，路上做了防身武器。这阵砍上一挑柴，又掩护他顺顺当当地进城过关。可见尽管匪徒们戒备森严，却挡不住群众的自由来往。群众略动智慧，就把匪徒蒙混了。这一点，秦辉感到真值得一个侦察人员学习。不过，这中年汉子在秦辉眼前，却仍然是个没有解开的谜。他姓甚名谁？秦辉向他打听，他没答复，扯到一边去了。关于他的兄弟，到底住哪条街？哪条巷？也没直率地告诉侦察员。秦辉曾想：侦察工作是不能不依靠群众的，若是结下关系，上他兄弟家走走，多个落脚点，岂不更好开展侦察匪情的工作？可是，他不肯露风，不由秦辉暗暗揣度：

“这汉子真是奇人！”

二 往事心酸

六年前，那是一个风狂雨暴的春夜，秦辉跟着划排工哥大，走风云坳，翻黄峭山，下八百墩石坎，摸十五里羊肠纤路，来到了林海县城。这时，早已三更过后，两人叫冷雨淋得没有一丝干纱，嘴唇发紫，浑身麻木，连五脏六腑都有了寒意。

“冷吧？”划排工问秦辉。

“不冷。”年轻娃崽说。其实，他连头发根根都叫雨水泡胀了，浑身起满鸡皮疙瘩，嘴却很硬。划排工对这年轻人的蛮劲，说不出是同情还是赞赏，摸摸他的头，给他拧那雨水滴嗒的湿衣。“走，酒楼上讨口热汤喝了，再找告嘎老人去。”